

# 新北市政府 0416 日本熊本地震 捐款相關 Q&A

105.4.19 更新

## 一、民眾要如何進行新北市政府 0416 日本熊本地震捐款？

答：

- (一) 捐款帳號  
戶名：新北市社會救濟會報專戶  
帳號：027038002803(台灣銀行板橋分行)
- (二) 請於匯款單備註欄上加註指定【日本熊本賑災】，方能專款專用。
- (三) 匯款後請將匯款單傳真至社會局 FAX：2966-6556、8951-0469，(提供匯款單影本 1 份，空白處加註收據寄送地址、收據開立姓名或單位、聯絡人姓名及電話)，本局收到捐款後，將開立收據予捐款單位。
- (四) 捐款方式：匯款及現場捐贈(至本府 25 樓社會局出納)。
- (五) 倘以公司、企業及團體等名義捐助收據需開至個人，請至本局網站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/愛心園地/專案募款活動/新北市政府「日本熊本地震賑災」勸募活動下載指定格式填寫後回傳電子信箱：AA8069@ms.ntpc.gov.tw (王小姐)、AN8789@ms.ntpc.gov.tw(劉小姐)，並於傳真時檢附匯款單及名冊。
- (六) 聯絡資訊：
  1. 本市市民專線 1999
  2.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  
新北市境內市話直撥 1957  
29603456 分機 5674-5678

## 二、民間捐款如何運用？

答：

此次捐款於今(105)年6月30日截止，將所需郵資等其它行政庶務性費用扣除後，全數轉致「衛生福利部賑災專戶」，統一交由外交部轉交予日本。